

114 學年度長期入校陪伴計畫申請辦法

各級學校或社群(以下簡稱學校)與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瑩光教育協會(以下簡稱本會)申請長期入校陪伴計畫,為相關合作事宜訂定此辦法。

一、計畫目標:本會透過直接入校、長期陪伴的方式,陪伴學校及 社群團隊共同發展課程,讓教師在面對新課網教學現場的改變時, 能有安穩的支持力量。藉此提升教師教學專業,凝聚學校向心力也 穩定學校文化。

二、主辦單位: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瑩光教育協會。

三、申請對象:全國各級學校或教育組織,以學校或社群為單位提 出申請;如以社群申請者,須先經所屬學校同意,以利後續行政作 業。計書期間:以一學年為單位。

四、長期入校陪伴計書陪伴項目:

- 1. 學校發展
 - (1)盤點學校現況,透過理想定位或問題盤點,確認學校發展方向與目標。
 - (2) 討論與擬定策略,提供專業協助與資源引介。
- 2. 課程發展
- 2-1. 校訂課程
 - (1)協助學校就學校願景、學生圖像、課程地圖及課程設計 (含教學、評量等)進行規劃。
 - (2) 可視需求加入課程實踐的觀議課。
- 2-2. SDGs & PBL 跨領域課程
 - (1)以 SDGs 永續議題發展出結合區域特色或 SDGs 課程與教學,並以 PBL 為主要教學方式。
 - (2) 此課程設計完成後實施,可視需求觀議課與課程調整。
- 2-3. 領域課程設計
 - (1)協助社群或全校共備,促成學校課程設計共同經驗,優 化領域教學,促進學生學習。
 - (2) 視學校需求進行觀議課,或可進行評量設計。
- 2-4. 其他類型課程設計
 - (1)屬其他特定類型或目的之課程。申請時須說明該課程之目標。

- 3. 實驗學校教育發展
 - (1)協助實驗學校課程地圖或運作制度規劃
 - (2) 陪伴教師課程發展與實施,調整優化。
 - (3) 支持實驗學校教師專業發展增能,促進學生學習。
 - (4) 其餘有助於學校實驗教育推動事項。
- 4. 社會情緒學習(SEL)發展
 - (1) 領域課程融入 SEL
 - (2) 跨領域課程融入 SEL
 - (3) 社會情緒學習(SEL)課程
 - (4) 學校整體 SEL 文化營造(內涵學校各項課程、班級經營、活動制度、環境營造等)
- 5. 雙語課程或英語彈性課程教學推動
 - (1) 名額限國小10校(或社群)。
 - (2) 由本會與「CLIL 可以唷教學資源共享社群」合作辦理入校陪伴。

五、陪伴者安排:本會將依申請資料與學校面談、診斷並協議確認協助項目,再選派合適陪伴者入校,擔任發展規劃、引導討論與協助增能之角色。學校不得要求特定人選擔任陪伴者。

六、學校配合事項:

- 學校應配合本會選派之陪伴者針對申請項目協助過程之引導, 不得任意變更協助項目或流程。
- 2. 學校應於協會協助建立群組後,主動與陪伴者討論並告知本會 該學期入校時間。
- 3. 學校應全面配合本會於共備紀錄及成果分享之規劃安排:
 - (1)學校應安排至少一位聯絡人負責聯繫與安排校內事務。
 - (2)學校應安排每次共備之記錄人員,按照本會所提供之該 學年會議紀錄格式記錄,並於入校後一週內上傳紀錄與 當日共備照片至學校雲端。
 - (3) 當學期共備成果,應於每學期最後一次入校陪伴後,上傳至學校雲端,以提供本會內部研究及建檔。若有進一步用途,協會將主動與學校聯繫說明用途及使用方式, 經取得校方同意後再另做他用。
- 除每月一次入校陪伴外,學校應於每月另行安排一次自主共備, 以完成當次陪伴規劃之後續工作。
- 5. 若學校無法配合第一至第四項之內容,本會得隨時中止此計畫。

七、計畫經費:

學校應支付陪伴者之鐘點費、交通費與必要之住宿費,如校內無計畫經費或因其他困難無法支應,應主動告知本會,以利本會規畫。

八、申請入校說明會報名連結:

https://forms.gle/sF8eikneZdmUxYTSA

九、其他未盡事宜,在不違反本計畫目的下,由雙方議定後執行。